國立清華大學 115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 入學前報到須知

(本報到須知適用對象為第三次放榜系所之正取生)

※注意!甄試生於本次報到後,本校另將於115年3月寄發正式入學報到通知※

報到網頁:招生策略中心首頁 <u>https://adms.site.nthu.edu.tw/</u>→上方「報名報到系統」
→選擇「碩士班甄試」

- 一、本校【統計所、化學系、生醫學院、醫學資訊學程、分工學程、跨領域學程、醫工所、資工系、資應所、資安所、工科系、台文所、人類所、科法所、科管所、服科所、計財系、IMBA、學科所、特教系、環文系、臺語所、運科系、科藝所、跨院碩班】等系所組之碩士班甄試正取生請於 114 年 11 月 24 日 10:00~11 月 26 日 17:00 止完成下列二項報到手續(即「上網登錄」與「繳交文件」)。逾期未辦理入學前報到者,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,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備取遞補之。
 - (一)<u>上網登錄</u>:請至上述報到網頁勾選是否願意入學就讀,並確認個人通訊資料(聯絡電話、 通訊地址)是否正確,以利寄發各項通知之用,如有變動亦請隨時上網更新。
 - (二)<u>繳交文件</u>:①上網勾選報到意願後,請列印出「同意書」,承諾<mark>屆時報到入學</mark>,經本人 親自簽名後,以限時掛號於報到截止期限前寄回(收件地址:300044 新竹市 光復路二段 101 號,清大招生策略中心收)或送至本校招生策略中心辦公室 (清華大學行政大樓二樓)。
 - ②如入學身分為在職生,需同時寄繳在職證明書正本備查。
 - ※入學前報到手續需上述兩項均完成方為報到成功,同意書若因郵件延誤,暫以網路報到為準,事後未收到同意書者,仍視為未報到成功。
- 二、如報到後欲聲明放棄甄試入學資格。請至原報到系統勾選放棄後,列印出「放棄聲明書」, 由本人親自簽名後送交或掛號寄繳至本校招生策略中心。同時錄取本校兩系所以上之考生, 請擇一系(所)報到,或依本校學則之規定,申請雙重學籍通過者,始得同時報到。
- 三、甄試錄取生除依本通知第四項辦理提前入學申請者外,另應依簡章規定辦理「入學報到」 (此為正式入學報到),報到日期暫訂於115年3月17日至3月19日(網路報到並寄繳文件), 確切日期、時間、地點於115年3月上旬考試入學放榜時另行以簡訊、e-mail 或信函等方 式通知。如為114年度第2學期赴國外之交換生,無法於115年3月辦理入學報到,可提 前辦理切結,切結方式及應繳交文件請見招生策略中心網頁公告。
- 四、本校碩士班甄試生太空所、幼教系、藝設系乙組、藝設系丙組、科藝所、台北政經學院、永 續科技學程、永續與氣候所等系組外,其他系所已畢業或符合提前畢業資格生可於 114 學年 度第二學期(115 年 2 月)提前入學者,請至本校註冊組網頁下載提前入學申請書,填妥後並 取得系所主管同意,於 114 年 12 月 29 日至 115 年 1 月 6 日止上班時間親自或委託專人持 申請書連同畢業(學歷)證書正本、身分證正反面(分開影印)影本及兩吋彩色照片一張至本校 註冊組辦理提前入學申請,並辦理「入學報到」,否則取消其提前入學資格。

國立清華大學招生策略中心 啟 114年11月21日